

2014年第二期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企业债券

2017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2014年第二期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企业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第3、4、5、6、7、8、9、10年末分别按债券发行总额10%、10%、10%、10%、15%、15%、15%、和15%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将于2017年6月3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第1个交易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10%的本金。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利息，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 （二）债券名称：2014年第二期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企业债券
-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14穗铁02，交易所代码：124805.SH；
14广州地铁债02，银行间代码：1480347.IB；
- （四）发行总额：人民币30亿元；
- （五）债券期限：10年期固定利率；
- （六）债券利率：6.05%；
- （七）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4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八）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记账式；
- （九）计息期限：自2014年6月3日起至2024年6月2日止；
- （十）分期偿还本金日：2017年至2024年每年的6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分期偿还本金情况

- （一）债权登记日：本年度债权登记日为2017年6月2日。截至该日下午



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对其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

(二) 分期偿还本金：

本期债券将于 2017 年 6 月 3 日、2018 年 6 月 3 日、2019 年 6 月 3 日、2020 年 6 月 3 日、2021 年 6 月 3 日、2022 年 6 月 3 日、2023 年 6 月 3 日和 2024 年 6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分别偿还本金 3 亿元、3 亿元、3 亿元、3 亿元、4.5 亿元、4.5 亿元、4.5 亿元和 4.5 亿元，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债券应付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

(三) 债券面值计算方式：

本次分期偿还 3 亿元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

本期债券面值=100 元×(1-累计偿还比例)

=100 元× (1-10%)

=90元

(四) 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

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0*本次偿还比例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0*10%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

(五) 债券简称变更：

PR 穗铁 02

特此公告。（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4年第二期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企业债券2017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之盖章页）

